

陕西安中汽车尾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是陕西安中汽车尾板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产品、接受劳务、采购材料等形成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经营需要对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 (元)
1	陕西安中机械有 限责任公司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00,000
2	陕西安中机械有 限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 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000,000
3	陕西安中机械有 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及部分设备	150,000

4	陕西安中机械有 限责任公司	日常经营性资金周转	1,000,000
共计			4,350,000

(三)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26日，注册资本230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工业炉设备、包装机械、摩擦焊机及其制品、机电一体化工程产品、粮油加工设备、各类非标准生产线，环保设备、煤矿机械装备设计、制造、安装、销售；技术咨询；进出口贸易；航空保障设备及随机装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及维修；飞机、船舶、战车、零部件的设计、制造与加工。安中机械的实际经营业务为工业炉设备、摩擦焊机及航空保障设备的制造生产，主要向安中股份公司提供各种汽车尾板生产过程中所必须的机械加工劳务以及委托安中股份进行的机械加工劳务。

(二) 关联关系

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是安中股份的最大股东，持有74.57%的股份。

(三) 其他事项

无

三、 表决及审议情况

2016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所有与会董事均为关联方，直接提请到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17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零星采购机械加工类原材料、燃料及动力，全年预计总额200,000元，公司根据经营开展情况签署协议。

2017年，公司预计将会和关联方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产生机械加工劳务以及销售委托，全年预计总额3,000,000元，公司根据经营开展情况签署协议。

2017年，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继续租赁房产及部分设备，全年预计总额150,000元，公司根据经营开展情况签署协议。

2017年，公司预计将向关联方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不定时发生短期日常经营性资金周转借款，全年预计总额1,000,000元，公司根据经营开展情况签署协议。

五、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与陕西安中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依据双方签

订的相关协议，按照向非关联方采购的协议价格进行，完全按市场交易原则。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六、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七、 备查文件目录

陕西安中汽车尾板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文件

陕西安中汽车尾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8日